叶城县强制扑杀补助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强制扑杀补助资金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2. 《农业部 财政部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通知》（农医发〔2016〕35号）
3. 《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水利部 关于印发〈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〉》（财农〔2023〕13号）

二、补助对象

养殖场（户）

三、补助标准

根据疫苗单价确定

四、发放方式

银行卡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每年两次,每年6月30日前和12月31日前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强制扑杀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**1.叶城县财政局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马局长，联系电话：13779888366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朱女士，联系电话：13364889510

**2.叶城县畜牧兽医站（业务主管部门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周书记，联系电话：15276129923

经办人（科长或股长）：西先生，联系电话：13279734565

**3.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（代发银行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主任）：杨主任，联系电话：15894059307

经办人（业务部门负责人）：刘女士，联系电话：15009986740

2024年 5月15 日